

证券代码：832008

证券简称：湘投轻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湖南湘投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3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23日以短信、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蒋兆汝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黄元春因工作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积极响应湖南省“三高四新”战略，充分借助长沙市建设全球研发中心城市相关配套政策等契机，从而进一步巩固企业的技术创新优势，享受政策资金扶持、留住并吸引核心技术人才，持续提升企业科技创新策源能力和研发中心能级，推动研发成果加速产业化。湖南湘投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在长沙市全资设立湖南湘投轻材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暂命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具体以工商登记管理部门批复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后人员变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对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的委员予以调整，调整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委员会委员组成成员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成员：赵宪武、刘芳、肖潇，由赵宪武先生担任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黄元春、曹雄鹰、刘春轩，由黄元春担任召集人；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成员：蒋兆汝、苏泳江、赵宪武，由赵宪武先生担任召集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年，根据上级党委和公司董事会决策部署，公司以湘投轻材《2024年度绩效责任书》及2024年度预算编制数据为基础，围绕主要经营指标及重点工作制定了2024年度经营计划，分析风险及针对重点板块提出了相应措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湖南湘投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1,128,785.17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34,049,692.66元，累积亏损134,049,692.66元，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第一百条和《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湘投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讯表决)决议》

湖南湘投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3日